

##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

地址：10688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9號  
9樓

承辦人：黃瑋絜

電話：(02)27527286-152

傳真：(02)2771-8392

Email：weichieh@mail.tma.tw

受文者：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13日

發文字號：全醫聯字第11200004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20000480\_Attach1.pdf、1120000480\_Attach2.pdf、  
1120000480\_Attach3.pdf、1120000480\_Attach4.pdf、1120000480\_Attach5.  
pdf)

主旨：衛生福利部中央健保署函覆有關建議將「"波士頓科技"周  
邊血管性氣球導管」等8品項特殊材料納入健保給付案，  
詳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112年4月6日以健保審字第1120670717號函覆荷商波士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有關建議將特材「"波士頓科技"周邊血管性氣球導管」(衛署醫器輸字第010199號)、  
「"波士頓科技"周邊血管切割氣球」(衛署醫器輸字第020292號)、  
「"波士頓科技"奧芙柔重置導管系統」(衛署醫器輸字第024867號)、  
「"波士頓科技"楚培斯慢性完全阻塞系統」(衛署醫器輸字第024899號)納入健保給付一案，詳如附件。
- 二、112年4月6日以健保審字第1120670717A號函覆埃默高有限公司有關建議將特材「"考迪斯"奧貝克重置導管」(衛署醫器輸字第022103號)納入健保給付一案，詳如附件。



三、112年4月6日以健保審字第1120670717B號函覆英屬維京群島商吉時洋行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有關建議將特材「"上游"勾貝克穿越導管」(衛部醫器輸字第034750號)納入健保給付一案，詳如附件。

四、112年4月6日以健保審字第1120670717C號函覆香港商美瑞特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有關建議將特材「"美瑞特"忍者可控式微細導管」(衛部醫器輸字第033067號)納入健保給付一案，詳如附件。

五、112年4月6日以健保審字第1120670717D號函覆巴德股份有限公司有關建議將特材「"巴德"威力周邊置入中心導管(三腔)」(衛署醫器輸字第019926號)納入健保給付一案，詳如附件。

正本：各縣市醫師公會

副本：



理事長 周慶明

##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

地址：106211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140號

聯絡人：江小姐

聯絡電話：02-27065866 分機：3020

傳真：02-27027723

受文者：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6日

發文字號：健保審字第112067071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貴公司建議將特材「"波士頓科技"周邊血管性氣球導管」  
(衛署醫器輸字第010199號)、「"波士頓科技"周邊血管切  
割氣球」(衛署醫器輸字第020292號)、「"波士頓科技"  
奧芙柔重置導管系統」(衛署醫器輸字第024867號)、  
「"波士頓科技"楚培斯慢性完全阻塞系統」(衛署醫器  
輸字第024899號)納入健保給付一案，復如說明，請查  
照。

說明：

- 一、依據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訂會議特材部分第63次(112年3月)會議紀錄辦理。
- 二、依上開會議紀錄報告案第4案決議略以，考量尚無臨床實證療效及效益，臨床有其他替代治療方式或已有健保給付特材可替代使用，且非臨床必要醫材，故暫不納入健保給付。
- 三、再依全民健保尚未納入給付特材管理作業要點第四條第(二)項第2款規定略以，目前缺乏本保險給付原則之醫療效

益，臨床實證尚不足以支持其效能，經審議不納入健保者，則不列入「全民健保尚未納入給付特材品項表」。爰旨揭醫材(品項代碼：CBZ010199001、CBZ020292001、CGZ024867001及CBZ024899001)將於112年6月1日起自本署全球資訊網之「全民健保尚未納入給付特材品項表」中刪除登載。

四、若本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欲使用旨揭醫材，應按醫療法第63條、64條及第81條，須完整告知病人醫療器材可能出現之風險、副作用、使用原因必須性及應注意事項，保險對象經醫師充分說明知情同意選擇使用旨揭醫材後，須取得保險對象或家屬同意書，以確保保險對象權益，並按相關規範辦理。

正本：荷商波士頓科技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副本：本署各分區業務組(請轉知轄區院所)、地方政府衛生局、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美國商會、歐洲在臺商務協會、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臺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醫院協會、台灣社區醫院協會、台灣醫學中心協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

2023/04/06  
16:10:30  
子公換章  
電交

##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

地址：106211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140號

聯絡人：江小姐

聯絡電話：02-27065866 分機：3020

傳真：02-27027723

受文者：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6日

發文字號：健保審字第1120670717C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貴公司建議將特材「"美瑞特"忍者可控式微細導管」(衛  
部醫器輸字第033067號)納入健保給付一案，復如說明，  
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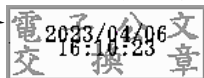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訂會議  
特材部分第63次(112年3月)會議紀錄辦理。
- 二、依上開會議紀錄報告案第4案決議略以，考量尚無臨床實證  
療效及效益，臨床有其他替代治療方式或已有健保給付特  
材可替代使用，且非臨床必要醫材，故不納入健保給付。
- 三、再依全民健保尚未納入給付特材管理作業要點第四條第  
(二)項第2款規定略以，目前缺乏本保險給付原則之醫療效  
益，臨床實證尚不足以支持其效能，經審議不納入健保  
者，則不列入「全民健保尚未納入給付特材品項表」。爰  
旨揭醫材(品項代碼：CMZ033067001)將於112年6月1日起自  
本署全球資訊網之「全民健保尚未納入給付特材品項表」  
中刪除登載。

四、若本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欲使用旨揭醫材，應按醫療法第63條、64條及第81條，須完整告知病人醫療器材可能出現之風險、副作用、使用原因必須性及應注意事項，保險對象經醫師充分說明知情同意選擇使用旨揭醫材後，須取得保險對象或家屬同意書，以確保保險對象權益，並按相關規範辦理。

正本：香港商美瑞特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副本：本署各分區業務組(請轉知轄區院所)、地方政府衛生局、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美國商會、歐洲在臺商務協會、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臺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醫院協會、台灣社區醫院協會、台灣醫學中心協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



裝

訂

線



##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

地址：106211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140號

聯絡人：江小姐

聯絡電話：02-27065866 分機：3020

傳真：02-27027723

受文者：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6日

發文字號：健保審字第1120670717D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貴公司建議將特材「“巴德”威力週邊置入中心導管（三腔）」（衛署醫器輸字第019926號）納入健保給付一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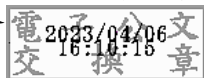
- 一、依據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訂會議特材部分第63次（112年3月）會議紀錄辦理。
- 二、依上開會議紀錄報告案第4案決議略以，考量尚無臨床實證療效及效益，臨床有其他替代治療方式或已有健保給付特材可替代使用，且非臨床必要醫材，故不納入健保給付。
- 三、再依全民健保尚未納入給付特材管理作業要點第四條第（二）項第2款規定略以，目前缺乏本保險給付原則之醫療效益，臨床實證尚不足以支持其效能，經審議不納入健保者，則不列入「全民健保尚未納入給付特材品項表」。爰旨揭醫材（品項代碼：CLZ019926001）將於112年6月1日起自本署全球資訊網之「全民健保尚未納入給付特材品項表」中刪除登載。



四、若本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欲使用旨揭醫材，應按醫療法第63條、64條及第81條，須完整告知病人醫療器材可能出現之風險、副作用、使用原因必須性及應注意事項，保險對象經醫師充分說明知情同意選擇使用旨揭醫材後，須取得保險對象或家屬同意書，以確保保險對象權益，並按相關規範辦理。

正本：巴德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署各分區業務組(請轉知轄區院所)、地方政府衛生局、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美國商會、歐洲在臺商務協會、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臺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醫院協會、台灣社區醫院協會、台灣醫學中心協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



裝

訂

線





##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

地址：106211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140號

聯絡人：江小姐

聯絡電話：02-27065866 分機：3020

傳真：02-27027723

受文者：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6日

發文字號：健保審字第1120670717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貴公司建議將特材「"考迪斯"奧貝克重置導管」(衛署醫器輸字第022103號)納入健保給付一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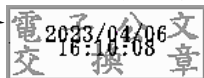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訂會議特材部分第63次(112年3月)會議紀錄辦理。
- 二、依上開會議紀錄報告案第4案決議略以，考量尚無臨床實證療效及效益，臨床有其他替代治療方式或已有健保給付特材可替代使用，且非臨床必要醫材，故不納入健保給付。
- 三、再依全民健保尚未納入給付特材管理作業要點第四條第(二)項第2款規定略以，目前缺乏本保險給付原則之醫療效益，臨床實證尚不足以支持其效能，經審議不納入健保者，則不列入「全民健保尚未納入給付特材品項表」。爰旨揭醫材(品項代碼：CGZ022103001)將於112年6月1日起自本署全球資訊網之「全民健保尚未納入給付特材品項表」中刪除登載。

四、若本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欲使用旨揭醫材，應按醫療法第63條、64條及第81條，須完整告知病人醫療器材可能出現之風險、副作用、使用原因必須性及應注意事項，保險對象經醫師充分說明知情同意選擇使用旨揭醫材後，須取得保險對象或家屬同意書，以確保保險對象權益，並按相關規範辦理。

正本：埃默高有限公司

副本：本署各分區業務組(請轉知轄區院所)、地方政府衛生局、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美國商會、歐洲在臺商務協會、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臺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醫院協會、台灣社區醫院協會、台灣醫學中心協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



裝

訂

線



##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

地址：106211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140號

聯絡人：江 小姐

聯絡電話：02-27065866 分機：3020

傳真：02-27027723

受文者：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6日

發文字號：健保審字第1120670717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貴公司建議將特材「“上游” 勾貝克穿越導管」(衛部醫器輸字第034750號)納入健保給付一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訂會議特材部分第63次(112年3月)會議紀錄辦理。
- 二、依上開會議紀錄報告案第4案決議略以，考量尚無臨床實證療效及效益，臨床有其他替代治療方式或已有健保給付特材可替代使用，且非臨床必要醫材，故不納入健保給付。
- 三、再依全民健保尚未納入給付特材管理作業要點第四條第(二)項第2款規定略以，目前缺乏本保險給付原則之醫療效益，臨床實證尚不足以支持其效能，經審議不納入健保者，則不列入「全民健保尚未納入給付特材品項表」。爰旨揭醫材(品項代碼：CGZ034750001)將於112年6月1日起自本署全球資訊網之「全民健保尚未納入給付特材品項表」中刪除登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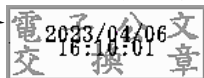
千  
文  
號



四、若本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欲使用旨揭醫材，應按醫療法第63條、64條及第81條，須完整告知病人醫療器材可能出現之風險、副作用、使用原因必須性及應注意事項，保險對象經醫師充分說明知情同意選擇使用旨揭醫材後，須取得保險對象或家屬同意書，以確保保險對象權益，並按相關規範辦理。

正本：英屬維京群島商吉時洋行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副本：本署各分區業務組(請轉知轄區院所)、地方政府衛生局、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美國商會、歐洲在臺商務協會、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臺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醫院協會、台灣社區醫院協會、台灣醫學中心協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



裝

訂

線

